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獎學金實施辦法

107.11.7 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113.05.15 學生事務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優秀學生，努力專心向學，順利完成學業，以提高本校學術水準，依據教育部「大學校院辦理學生就學補助原則」及「彈性調整學雜費方案」規定，訂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獎學金實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依本辦法核給之獎學金類別、頒發資格如下：

一、學士班學期獎學金

受獎人於本校前一學期成績為須達下列標準：

- (一) 學業成績 80 分(含)以上。
- (二) 操行成績 85 分(含)以上。
- (三) 體育成績 75 分(含)以上。

本項獎學金頒發至四年級上學期止。

符合前述標準者，以智育成績 70%、德育成績 20%、體育成績 10%計算其總分，擇優錄取；四年級及體育抵免者，以智育成績 80%、德育成績 20%計算其總分

二、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獎學金

- (一)智育獎學金：以修業年限內前七學期智育成績平均，擇優錄取。
- (二)專業表現優異獎學金：修業年限內各科成績符合專業表現優異學生甄選獎勵辦法者，擇優錄取。
- (三)德育獎學金：以修業年限內前七學期操行平均成績，擇優錄取；獲獎者畢業該學期受小過(含)以上處分者，獲獎資格取消。

三、研究生獎學金

本獎學金之申請，以本校系、所、學位學程在學之一、二年級碩士班或博士班研究生為限，休學者不得請領。

四、傑出表現獎學金

- (一)全國性競賽：本校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之在學學生，前一學年由本校舉薦或以本校學生身分參加中央三級以上機關主辦全國性競賽(包括個人賽及團體賽)，名列前三名，為校爭光者。
- (二)國際性競賽：本校學士班、碩士班及博士班之在學學生，參加各國所舉辦且五國（含）以上選手參賽之競賽，不含表演賽、邀請賽及觀摩賽，比賽種類
限定附表等級項目。

前項第一款及第二款獎學金，延畢學生不予核發；第四款獎學金，前一學年度畢業學生亦得申請。

前項各類獎學金之頒發對象以就讀日間學制學士班、學位學程或碩博士班學生為限。

第三條 依本辦法核給之各款獎學金名額如下：

一、學士班學期獎學金

每學期每班錄取 3 名；獲獎者除頒給獎金外，另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二、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獎學金

(一)智育獎學金，每應屆畢業班錄取 3 名；獲獎者除頒給獎金外，另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二)專業表現優異獎學金，依藝術與設計創作類、樂曲創作或演奏(唱)類(甲組為音樂系、乙組為非音樂系)、教育類、語文類、文學創作類、體育類及數位媒材設計類，各類擇優錄取 1 至 3 名；獲獎者除頒給獎學金外，另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三)德育獎學金，每應屆畢業班錄取 1 名；獲獎者除頒給獎金外，另頒發獎狀以資鼓勵。

三、研究生獎學金

以各系、所、學位學程(班)暨年級為單位，由各系、所、學位學程，依其訂定之獎學金審查細則決定其名額。

四、傑出表現獎學金

各學年名額由獎學金審查小組視年度專款預算調整及申請者成績，擇優錄取。

第四條 本辦法核給之各款獎學金金額如下：

一、學士班學期獎學金

依計算總分高低，分別發給新台幣(下同)5,000 元、4,000 元、3,000 元整。

二、學士班應屆畢業生獎學金

(一)智育獎學金擇優分別發給 5,000 元、4,000 元、3,000 元整。

(二)專業表現優異獎學金得視年度專款預算酌予調整。

(三)德育獎學金擇優發給 3,000 元整。

三、研究生獎學金

(一)碩士班：每名每學期以 2 萬元為上限。

(二)博士班：每名每學期以 3 萬元為上限。

四、傑出表現獎學金

(一)全國性競賽：

1.個人組

(1)經由學校舉薦出賽或以本校學生身份參加中央三級以上機關主辦全國性競賽榮獲前三名者，分別發給 8,000 元、6,000 元、4,000 元整。

(2)學生以個人名義參加區域性質跨校競賽榮獲前三名者頒發獎狀。

2.團體組

(1)經由學校舉薦出賽或以本校學生身份參加中央三級以上機關主辦全國性競賽榮獲前三名隊伍，分別發給各組 20,000 元、15,000 元、10,000 元整。

(2)本校學生自組團隊參加區域性質跨校競賽榮獲前三名者，頒發獎狀。

(二)國際性競賽：依據附表各類別等級金額核發。

(三)獎學金審查小組得視年度經費預算調整每人(隊)核給金額，但傑出表現獎學金，每位學生每學年參加全國性競賽核發獎金以 10,000 元為限；參加國際性競賽核發獎金以 20,000 元為限。

第五條 本校組成獎學金審查小組(下稱審查小組)審查傑出表現獎學金申請者資格及成績證明文件，依年度專款預算、申請人數及申請人成績表現決定獎學金名額。

審查小組由教務長、學生事務長、總務長、各學院院長及主計主任組成，並由學生事務長擔任召集人。審查小組下設秘書 1 人，由生活輔導組組長擔任。

本辦法執行相關事宜由審查小組議決之；臨時緊急情事之處理，簽請校長核定後辦理，並交審查小組會議追認。

各系(所、學位學程)研究生獎學金名額與金額等之審核，依各系(所、學位學程)訂定之審查細則審查。

各系(所、學位學程)研究生獎學金金額，依各系(所、學位學程)訂定之審查細則審查。

第六條 獎學金申請及核發程序，按其項目依以下各款規定辦理：

一、學士班學期獎學金及應屆畢業生獎學金，由各執行單位依本辦法規定擇優錄取，公告獲獎學生名單。

二、研究生獎學金：每學期申請一次，各系(所、學位學程)依分配額度於每學期指定日期內將請領名冊送學務處彙辦後一次核發，逾期不受理。

三、傑出獎學金：每學年上學期開學初公告，每年自 10 月 15 日起至 10 月 31 日受理申請；申請人應檢附獎狀或

足資證明文件。

第七條 獎學金經費來源由本校學生公費經費支應。

第八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傑出表現獎學金國際賽項目總表

獲獎類別代碼請參照下列表格，將比賽成績改寫成代碼，並填於申請書上，可善用 ctrl+F 快速搜尋相符資訊。

範例：

1. 獲得奧運會項目第三名= A. 體育類、I. 一等、3. 三級請填寫 A-I-3；

2. 獲得德國紅點設計獎之任一獎項=B. 藝術類、I. 綜合設計類、1. 德國紅點設計獎則填寫 B-I-1。

A. 體育類

體育類等級與金額對照表

等別 \ 級別	1. 一級(特優)	2. 二級(優等)	3. 三級(佳作)
I. 第一等	20,000	18,000	16,000
II. 第二等	15,000	13,000	11,000
III. 第三等	10,000	8,000	6,000
備註	1. 該項比賽如無上列獎項之區分，當年度獎勵額度由會議委員依國外競賽之參賽件數、獲獎比例及預算額度核定。 2. 團體組以上列獎學金額兩倍核發。		

體育項目列別與等級：

獎章等級		申請資格	備註
I. 一等	1. 一級	獲得國際奧會主辦之奧運第 1 名者。	
	2. 二級	1. 獲得奧運第 2 名者。 2. 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4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3. 三級	1. 獲得奧運第 3 名者。 2. 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4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II. 二等	1. 一級	1. 獲得奧運第 4 名者。 2. 獲得亞奧會主辦之亞運第 1 名者。 3. 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4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3 名者。 4. 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2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2. 二級	1. 獲得奧運第 5 名及第 6 名者。 2. 獲得亞運第 2 名者。 3. 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2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4. 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1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	

		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5.獲得奧運競賽種類之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3.三級	1.獲得奧運第 7 名及第 8 名者。 2.獲得亞運第 3 名者。 3.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2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3 名者。 4.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1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5.獲得奧運競賽種類之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6.獲得非奧運競賽種類之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III.三等	1.一級	1.獲得世界運動會第 1 名者。 2.獲得世界大學運動會第 1 名者。 3.獲得奧運正式競賽項目而每 1 年舉辦 1 次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3 名者。 4.獲得奧運競賽種類之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3 名者。 5.獲得非奧運競賽種類之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6.獲得非屬奧運及亞運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7.獲得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亞洲(太)正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2.二級	1.獲得世界運動會第 2 名者。 2.獲得世界大學運動會第 2 名者。 3.獲得非奧運競賽種類之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3 名者。 4.獲得非屬奧運及亞運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5.獲得亞運正式競賽項目之亞洲(太)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6.獲得非屬亞運之正式競賽項目之亞洲(太)正式錦標(盃)賽第 1 名者。	
	3.三級	1.獲得世界運動會第 3 名者。 2.獲得世界大學運動會第 3 名者。 3.獲得非屬奧運及亞運之正式競賽項目之世界正式錦標(盃)賽第 3 名者。 4.獲得非屬亞運之正式競賽項目之亞洲(太)正式錦標(盃)賽第 2 名者。	

B. 藝術類

藝術類等級與金額對照表

項目 等級	全場大 獎	金獎 (第一名)	銀獎 (第二名)	銅獎 (第三名)	優選	入選
第一等	20,000	18,000	16,000	14,000	10,000	8,000
第二等	16,000	14,000	12,000	10,000	8,000	6,000
第三等	12,000	10,000	8,000	6,000	4,000	2,000
備註	1. 該項比賽如無上列獎項之區分，當年度獎勵與否及額度由會議委員依國際競賽之參賽件數、獲獎比例及預算額度核定。 2. 團體組以上列獎學金額兩倍核發。					

藝術項目列別與等級：

I. 綜合設計類

1.德國紅點設計獎 Red Dot Design Award	第一等
2.美國國際設計傑出獎 International Design Excellence Awards (IDEA)	第一等
3.德國 iF 設計獎 iF Design Award	第一等
4.英國設計與藝術指導協會新血獎 D&AD New Blood Awards	第一等
5.奧地利國際電子藝術競賽 Prix Ars Electronica-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for CyberArts	第一等
6.英國倫敦國際獎 London International Awards	第一等
7.日本 G-Mark 設計獎 Good Design Award (G-Mark)	第一等
8.Adobe 卓越設計大獎 Adobe Design Achievement Awards (ADAA)	第一等
9.紐約藝術指導協會年度獎 New York Art Directors Club Annual Awards	第一等

II. 產品設計類

1.德國 iF 設計獎 iF Design Award	第一等
2.德國百靈國際設計大賽 BraunPrize International Design Award	第一等
3.德國紅點設計獎 Red Dot Design Award	第一等

III. 視覺傳達設計類

1.波蘭華沙國際海報雙年展 International Poster Biennale in Warsaw	第一等
2.捷克布魯諾國際平面設計雙年展 International Biennial of Graphic Design in Brno	第一等
3.日本富山國際海報三年展 International Poster Triennial in Toyama	第一等
4.法國蕭蒙國際海報節國際競賽學生展 Students, All to Chaumont' Poster Competition	第一等
5.義大利波隆那國際兒童書插畫展 Bologna Children' s Book Fair - Illustrators Exhibition	第一等
6.墨西哥國際海報雙年展 International Poster Biennial in Mexico (BICM)	第一等
7.英國設計與藝術指導協會新血獎 D&AD New Blood Awards	第一等
8.英國倫敦國際獎 London International Awards	第一等
9.美國傳達藝術年度獎 Communication Arts	第一等
10.芬蘭拉赫第國際海報三年展 Lahti International Poster Triennial	第一等
11.美國 One Show 獎 The One Show	第一等
12.東京 TOKYO TDC 字體設計競賽 Tokyo Type Directors Club Annual Award	第一等
13.NY TDC 紐約字體設計競賽 NY TDC Awards	第一等
14.莫斯科國際平面設計雙年展金蜂獎 Golden Bee Global Biennale of Graphic Design	第一等

IV. 數位動畫類

1.美國 ACM SIGGRAPH 電腦動畫展 ACM SIGGRAPH Computer Animation Festival	第一等
2.荷蘭 Kaboom 動畫影展 Kaboom Animation Festival	第一等
3.加拿大渥太華國際動畫影展 Ottawa International Animation Festival	第一等
4.法國安錫動畫影展 Annecy International Animation Film Festival	第一等
5.德國柏林短片影展 International Short Film Festival Berlin	第一等
6.奧地利國際電子藝術競賽 Prix Ars Electronica-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for CyberArts	第一等
7.英國倫敦國際獎 London International Awards	第一等

8.韓國富川國際學生動畫影展 Bucheon International Student Animation Festival	第二等
9.日本廣島國際動畫影展 International Animation Festival Hiroshima	第二等
10.澳洲墨爾本國際動畫影展 Melbourne International Animation Festival	第二等

V. 工藝設計類

1.德國 TALENTE 國際競賽展 TALENTE	第一等
2.日本美濃國際陶藝競賽(三年展) International Ceramics Competition MINO, Japan	第一等
3.義大利法恩扎當代國際陶藝獎(雙年展) International Competition of Contemporary Ceramic Art	第一等
4.韓國國際陶瓷雙年展 Korean International Ceramic Biennale (KICB)	第一等
5.日本伊丹國際首飾(工藝)展 ITAMI International Jewellery (Craft) Exhibition	第一等
6.德國杜塞道夫「Friedrich Becker」獎 Friedrich Becker Preis Düsseldorf	第二等
7.韓國清州國際工藝大賽(雙年展) Cheongju Craft Biennale	第二等

VI. 建築與景觀設計類

1.IFLA 學生國際景觀建築設計競賽 IFLA STUDENT LANDSCAPE ARCHITECTURE DESIGN COMPETITION	第一等
2.Archiprix 全球建築畢業設計大獎(雙年獎) Archiprix International	第一等
3.OISTAT 國際劇場建築競賽 OISTAT Theatre Architecture Competition	第二等
4.RIBA 英國皇家建築師學會會長獎 RIBA Presidents Medals Students Award	第一等
5.ISARCH 建築學生獎 ISARCH Awards for Architecture Students	第二等
6.eVolo 摩天大樓設計競賽 eVolo Skyscraper Competition	第二等
7.日本中央玻璃國際建築設計競賽 Central Glass International Architectural Design Competition	第二等
8.IFLA 亞太區學生國際景觀建築設計競賽 IFLA APR Student Design Competition	第二等
9.美國建築大師獎 The Architecture MasterPrize (AMP)	第三等
10.VELUX 國際建築設計競賽 International VELUX Award	第二等

11.IIDA 國際室內設計協會學生設計競賽 IIDA Student Design Competition	第三等
---	-----

VII. 時尚設計類

1.法國路易威登精品大賽 LVMH Prize	第一等
2.世界可穿著藝術大賽 World of WearableArt Awards Show (WOW)	第二等
3.義大利國際人才支持獎 International Talent Support (ITS)	第一等
4.iD 國際新銳設計師獎 iD International Emerging Designer Awards	第一等
5.洛茲國際織錦三年展 International Triennial of Tapestry (ITT)	第一等
6.名古屋時裝大賽 Nagoya Fashion Contest	第二等